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委託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
高屏澎東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
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錄訓評估工作坊
報名簡章

壹、緣起

勞動部為協助身心障礙者參加職業訓練、增進工作技能，以促進其就業，特訂定「推動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計畫」。其第九條明訂分署及地方政府應致力於推動融合式職業訓練，並於身心障礙者報名參加訓練時提供甄選錄訓，經評估適訓後，分署及地方政府應優先錄訓，並結合職務再設計及其他社會資源，協助其接受訓練。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以下簡稱高分署）自 107 年起委託高屏澎東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以下簡稱本資源中心）協助高分署自辦職前訓練進行身心障礙者錄訓評估已邁入第 4 年。本資源中心於 108 年彙整 2 年的協助歷程與相關資料編撰「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錄訓評估工作手冊」之外，並於 109 年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錄訓評估工作手冊成果發表會」，將評估流程與實施成果提供給與會人員參考使用。

有鑑於近幾年在政府廣泛推廣融合式職業訓練之下，報名及參與訓練的身心障礙者人數日益增多，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錄訓評估所需的相關專業知能仍有持續推廣之必要，因此今年度本資源中心與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博愛職業技能訓練中心合作辦理，擇定博愛職業技能訓練中心的清潔園藝班、網路行銷與美編設計班共 2 個職訓班別，讓與會者能透過實際演練的方式，從訪談蒐集資料、聚焦錄訓評估的檢視重點、到擬定評估工具/方法等，以小組討論型式激盪腦力及凝聚共識，增進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錄訓評估所需的相關專業知能。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
- 二、主辦單位：高屏澎東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
- 三、協辦單位：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博愛職業技能訓練中心

參、參加對象及人數

- 一、人數：正取 25 人，備取 5 名。

二、錄取順序如下：

(一)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轄區自辦或委辦之職業訓練單位相關人員。

(二)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轄區職業重建業務相關人員。

(三) 其他分署轄區職業訓練及職業重建業務相關人員。

三、同一錄取順序中，以未曾參加「109年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錄訓評估工作手冊成果發表會」為優先錄取對象。

四、若報名人數過多，則以同一單位最多錄取 2 名為原則。

肆、辦理時間及活動地點

一、時間：民國 110 年 5 月 6 日（星期四）9 時至 16 時 50 分

民國 110 年 5 月 7 日（星期五）9 時至 12 時 30 分

二、地點：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博愛職業技能訓練中心三樓視聽教室
（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二路 101 號）

伍、議程內容

一、110 年 5 月 6 日（星期四）：

| 時間 | 主題 | 主持人/講者 |
|-------------|---------------------------------------|---|
| 09:00-09:30 | 報到 | |
| 09:30-12:30 | 職能分析的內容與方法 | 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 林麗珍職能治療師 |
| 12:30-13:30 | 午餐時間 | |
| 13:30-15:00 | 【職類一】實作第一階段 職能分析實作 | *分組實作 組一：莊巧玲執行秘書 組二：陳進茂職重專員 組三：林雅玲職重專員 |
| 15:00-15:20 | 中場休息 | |
| 15:20-16:20 | 【職類一】實作第二階段 從職能分析結果聚焦錄訓評估 內容與方法 | *分組實作 組一：莊巧玲執行秘書 組二：陳進茂職重專員 組三：林雅玲職重專員 |

| 時間 | 主題 | 主持人/講者 |
|-------------|---|---|
| 16:20-16:50 | 各組成果分享- 請各組彙整【職類一】實作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的資訊，並進行5分鐘分享。 | 主持人： 高屏澎東區身心障礙者 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 吳明宜主任 |

二、110年5月7日（星期五）

| 時間 | 主題 | 主持人/講者/回應人 |
|-------------|---|---|
| 09:00-09:20 | 報到 | |
| 09:20-10:50 | 【職類二】實作第一階段 職能分析實作 | *分組實作 組一：莊巧玲執行秘書 組二：陳進茂職重專員 組三：林雅玲職重專員 |
| 10:50-11:00 | 中場休息 | |
| 11:00-12:00 | 【職類二】實作第二階段 從職能分析結果聚焦錄訓評估內容與方法 | *分組實作 組一：莊巧玲執行秘書 組二：陳進茂職重專員 組三：林雅玲職重專員 |
| 12:00-12:30 | 各組成果分享- 請各組彙整【職類二】實作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的資訊，並進行5分鐘分享。 | 主持人： 高屏澎東區身心障礙者 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 吳明宜主任 |
| 12:30 | 賦歸 | |

陸、報名訊息

- 一、報名期限：自即日起開放報名至4月26日（一）
- 二、報名方式：請至本資源中心網站(<https://kppvrrc.heart.net.tw/>)線上活動報名區填寫相關報名資料，本資源中心保留錄取與否之權利。有關報名其他未竟事宜，歡迎洽詢業務承辦人陳樺萱職重專員（電話：07-7172930 分機 2310）。
- 三、其他：報名確認錄取後，如不克前來請於4月30日之前來電告知承辦人員，以利課程安排。

柒、其他注意事項

- 一、繼續教育時數申請：本次工作坊將申請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專業人員繼續教育時數認證，惟核定專業課程領域與繼續教育時數以審核結果為主。
- 二、活動當天請與會人員自行攜帶環保筷與環保杯。
- 三、交通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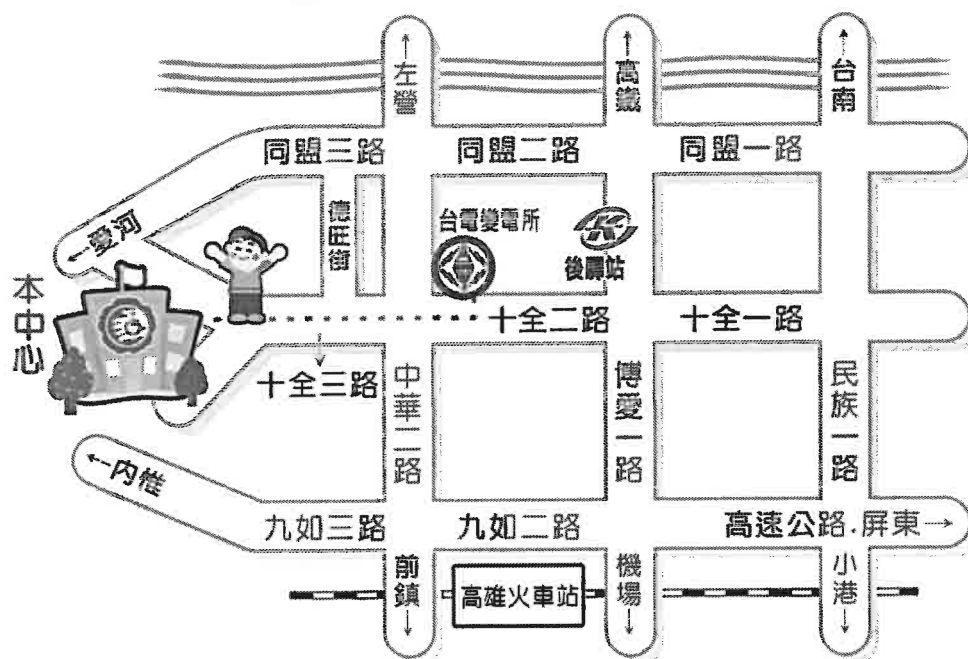
(一) 捷運轉乘公車：

1. 乘坐高雄捷運紅線至 R13「凹子底站」，轉搭 0 南公車至「變電所(中華二路)站」，下車步行約 3 分鐘至博訓中心。
2. 乘坐高雄捷運紅線至 R12「後驛站」，轉搭紅 28 延公車至「博愛職訓中心站」，或可直接步行至中心約 35 分鐘。

(二) 公車：

- 0 北(往金獅湖站方向)、0 南(往捷運鹽埕埔站方向)、73、205 中華幹線、高雄客運，於中華路與十全路「變電所(中華二路)」站，下車步行約 3 分鐘至博訓中心。

四、位置圖



捌、防疫相關措施

有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相關防疫措施，將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防疫建議隨時調整，當日進入活動單位參加活動者，敬請配合以下事項：

- (一) 進入會場前測量體溫及手部消毒。
- (二) 活動全程配戴口罩。